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蕭如評

電話：03-3322101#7592

電子郵件：sh14a10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高字第11300874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30087487_ATTACH1.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正向課室關係增能工作坊」
相關資訊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9月5日師大師字第1131025336號函辦理。

二、該校為辦理師資培育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加強在地連結並服務該校地方教育輔導區縣市所轄各級學校，特邀該校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及在職教師開設旨揭工作坊，以協助新進教師運用正向語言與行為技能鏈結師培階段所習知識與課堂實務需求，進而減少課室管理壓力。

三、113學年度正向課室關係增能工作坊，報名期程及辦理方式說明如下：

(一)本工作坊為系列工作坊，共計2場次，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ntnuotecs.surveycake.biz/s/kyG6p>，報名截止日期：113年9月30日。

(二)工作坊場次如下：



1、第1場次：113年10月19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主題：「教師為何要建立正向班級？－正向班級的要素及內涵」，講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洪儼瑜教授、謝佳真老師、姚惠馨老師、蘇吉禾老師、林淑瑜老師。

2、第2場次：113年11月16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主題：「教師如何建立正向班級？－因應運作上的挑戰並持續成長」，講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洪儼瑜教授、謝佳真老師、姚惠馨老師、蘇吉禾老師、林淑瑜老師。

(三)前述2場次皆全程參與教師，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12小時研習時數及課室行為教練輔導3小時研習時數。

(四)參與對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小）學之新進教師（含專任、代理、代課）。

四、參與工作坊期間，教師需錄製1堂課室教學影片；另工作坊結束後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團隊提供3次課室行為教練輔導。

五、檢附本次工作坊海報1份（如附件）；有關本案相關事宜，請洽詢陳小姐，連絡電話：（02）7749-1258，電子信箱：yunghsin@ntnu.edu.tw。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公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